

湖南省财政厅

湘财资环指〔2019〕14号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预拨 2019 年第一批服务业发展（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及农商互联完善农产品供应链）专项资金的通知

有关市州、省直管县市财政局：

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 2019 年服务业发展资金（第一批）预算的通知》（财建〔2019〕289 号）及《湖南省商务厅关于申请拨付 2019 年度中央有关专项资金的函》（湘商财〔2019〕38 号），现将中央第一批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预拨给你们，用于支持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及推动农商互联完善农产品供应链工作。此款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599 其他支出”，具体项目及金额见附件。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服务业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建〔2019〕50 号）及有关业务工作通知要求，严格资金监管，规范政府采购，注重绩效评估。

二、收到此文后，请会同同级商务部门及时向同级政府汇报，

并按照省商务厅有关要求，进一步细化完善试点工作实施方案，完成有关节点工作任务，确保试点工作顺利推进。

三、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请按照《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5〕163号）相关要求，科学合理确定绩效目标，填报《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于7月26日前报省财政厅、省商务厅、省扶贫办备案，相关绩效目标将作为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的依据。

四、省商务厅将择优选择农商互联完善农产品供应链项目承担单位，省财政根据省商务厅审核后的项目承担单位及资金分配建议，进一步细化调整资金分配方案，并呈报省人民政府。待省人民政府批复后，省财政将另行下文明确项目承担单位及资金额度。

- 附件：1、2019年中央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资金明细表
2、2019年中央农商互联完善农产品供应链资金明细表
3、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区域绩效目标表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附件1:

2019年中央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资金明细表

单位: 万元

市州	县(市、区)	金额	备注
总计		17000	
长沙市	小计	2000	
	浏阳市	2000	2019年示范县(典型县)
株洲市	小计	2000	
	炎陵县	1500	2019年示范县(潜力县)
	茶陵县	500	通过考核的2017年示范县

